

## 第一章 姑奶奶大歸

天色烏鵲鵲的，厚重的雲層用力的壓著地面，風呼啦啦的刮過來，街坊裡本來忙著飛針走線做鞋底和嘮叨家常的婦人們一看天色不對，有的撒開嗓門喊戲耍的孩子回家，有的收拾針線筐籠，回家收拾晾曬的衣裳、菜乾、蘿蔔條。

也不過眨眼，黃豆大的雨點便潑撒了下來。

兩匹並轡而騎的駿馬，奔馳在原本被溽暑曬得有些滾燙的青石板上，扯著韁繩策馬領先而行的人，裹著玄黑的披風，風掀起那人頭上的披風一角，露出一張孤冷的臉，微微上挑的眼角，凌厲漂亮而濃烈，原本應該是青春的眉眼在日光下卻沉黑如鐵，覆著一層萬年不退的冰霜。

落後一個馬頭的，是個面貌圓潤俊逸的男子，他頭戴金絲網巾，腰繫鑲寶石的玉腰帶，身上穿的是團花錦繡的錦袍，粉紅新興皂靴，一看就是那種容易被人當肥羊宰的公子哥。

「阿岸，不能再走了，再趕下去，我們就變成落湯雞了，找個地方避避雨吧。」公子哥皺起了好看的眉頭，不會有人想在這樣的天候下趕路，他的冰肌玉骨，新梳的髮型，可禁不起風雨摧殘。

名叫阿岸的男人仍御風而行，對元嬰公子的叫聲一點反應也沒有，就好像聾了般。對他來說無關緊要的小事，不需要關注甚至回應。

好友沒有反應的反應元嬰早已習以為常，這傢伙就是個天聾地啞，真要沒事開金口，才是不得了的事。

可他不行，要是一天不讓他說話，他全身不自在。

「就算要回京覆命也不差這一時半刻，我的肌膚要是有半點損傷，你可得賠我。」回應他的只有男子的一瞥，和噠噠的馬蹄聲。

這意思元嬰明白，兩人又不是什麼貴花大閨女，邊關三年，山東蝗災，河西兵變，什麼風霜雨雪沒見過，這點雨還算什麼。

「我這不是想咱們多年沒有回京，總不能墜了京城四大公子的名頭，說我的臉糙了。」眼看得不到回應，元嬰自顧自的拍了下大腿，「你不說話，我當你同意了。」叫阿岸的青年其實不啞也不聾，他只是不喜歡說話，話語只要能表達意思，能少一個字都好，尤其是身邊跟了個話癆，所有的話都讓他說完了，他的回應與否，半點不重要，所以這回一如往常的省略了。

元嬰公子興致勃勃，也不覺得被冷落。

連彼岸睜了眼已經成為雨簾，分不清東南西北的天際，捋韁繩，踢馬腹，調轉了方向，瞧見一間三進宅子。「那就這家吧。」

「喂，你說什麼？」

「去敲門。」

元嬰跳下馬，抖了抖身上的水珠，嘴裡不住的哀怨著，「都是你說輕車便從，不讓我帶隨身侍衛，說麻煩，你瞧，這等小事都要我來……」

只是嘴裡嘀咕歸嘀咕，拍門動作也沒少，很快門裡就探出了頭。

元嬰想哄人的時候是很俐落的，這一笑，兩個左右的梨渦就是無敵神器，他表明

路過想借個屋簷避雨，要是兩匹馬可以餵些馬料就更好了。

門房瞧著磅礴的雨勢，又見來人看來身分不俗，遲疑了一下，客客氣氣的請他進了外院的客室，又喚來馬夫用上等的馬料安置兩匹大馬，腳不沾地的趕忙進門去稟報主家了。

按理說，鄉下人家只要是路人來要求避雨，要求碗水喝，無不竭力滿足要求的，可門房為什麼一臉的為難？

殊不知他們來的不是時候，屋裡頭為了三房姑奶奶大歸正鬧得不可開交，主子們哪來的心情招待貴客。

樂府是以布商發家，在平遙縣算得上是一號人物。

樂家祖輩最早只是個布販，後來南貨北賣，發達了，一來一往掙下不少家業，娶妻生子後兩代傳承，子孫輩中有人出了仕，雖然只是七品芝麻官，到底是鹹魚翻身，脫離了賤籍。

嚮到了讀書帶來的好處，對於子孫輩的教育便越發的上心，不只將有才的後輩往書院裡送，男男女女都要能寫字算數，能讀能寫能算，心心念念，為的就是想改換門庭。

可惜的是，有出息的鳳毛麟角，往後的幾輩人了不起到了童生試便再也上不去，到了人稱樂老爺的樂伯奮這一代，他索性透過層層關係打點，花大錢給長房的嫡子樂啟開捐了個候補知縣的官。

候補知縣也就是個虛職，畢竟如果現任官員在這個位置一坐十幾年，難道要等上十幾年不成？

只能說樂啟開的運氣好，捐官沒多久，原本的知縣就因為辦事錯謬、怠忽職守被問罪，還真讓他坐上了平遙縣的知縣位置。

不過樂知縣風光上任後，尚未把官位坐穩，做出一點政績來，便發生了三房閨女被休回家的事情。

想捐官來做，花的都不是小錢，要上下打點，樂家是富裕沒錯，可家裡上百個人要吃飯花銷，那些不算，一個知縣老爺，起碼要幾萬個大錢，層層往上疏通，縣、府、州……都城吏部，撒出去的銀子好像是紙錢一樣。

為了這件事，樂家二老除了拿出公中的銀子貼補，樂老太太的棺材本也填了不少，這一來，銀錢上的捉襟見肘很明確的反應在樂家人的生活上。

二、三、四房暗地裡怨聲載道，有眼睛的人都看得出來，樂家二老的心就是偏著大房的，而且偏到胳膊窩裡去了。

兩個老的一合計，便把歪腦筋動到了三房姑娘的身上，竟想賣了親孫女替大伯父一房籌措銀錢。

天下有這樣的祖父母嗎？孫女們不是他們的親骨血吧？

大房可是有兩個及笄的姑娘，一個十七，一個十八，花一樣的年華，自己的爹缺錢，賣弟弟的女兒抵帳，哪門子的歪理？

不就是一種別人家的孩子死不完的意思。

這種橫豎說不通的道理三房是不願的，只是胳膊哪扭得過大腿？

樂林氏口沫橫飛的把大房為官後種種的好處說得天花亂墜，她還以死要脅，大罵樂老三和楊氏要是不順她的意就是大大的不孝，將來老大的福誰也別想跟著一起享。

不提那些的風光有沒有他們的分，沾不沾得上邊，孝道的大帽子扣下來，三房再不甘心，楊氏哭啞了嗓門，還是沒能把女兒留下，淒風苦雨的讓一抬小轎把姑娘給抬出了家門。

小轎？是的，與人為填房，哪裡用得著八大花轎？

兩個自私的老人笑得開懷，誰敢說他們賣孫女撈錢？那多難聽，這不是一家人，共體時艱嗎，至於孫女能不能過得幸福，有什麼重要？

大兒光宗耀祖，到時候一家子跟著風光，吃香喝辣，想在平遙縣橫著走誰敢說什麼？到時候出嫁的孫女也臉上有光，不是嗎？

對血液裡流著在商言商的樂老爺子來說，不管女兒還是孫女，丫頭就是賠錢貨，女兒家的親事本來就是用來為母家和兄弟鋪路的，家中有事，活該她們替家裡分憂解勞，也才不枉費這麼些年浪費在她們身上的口糧。

這就叫回報父母恩。

強買強賣可不是什麼好生意，如花似玉的年輕小姑娘被逼著用一生的青春去侍候一個年紀比她爹還要大的老人，誰甘願？

三房才十四歲的長女樂不染一到高家，一見到那個大淫窟的汙穢模樣，用把小刀架在脖子上，尋死覓活的鬧起了絕食和自刎。

由於她的激烈手段鬧得高府雞犬不寧，一下就惹惱了高員外，高府也不是什麼善茬的人家，絕食自刎作妖？不過一個用錢買來的填房，餓妳個幾頓，三餐照打，看妳從不從、聽不聽話，沒多久用爬也爬到他的面前來！

於是新婚當天就把人關進了柴房，連水都不給，七天過後見她餓得連最後一口氣都快沒了，這才把人送回樂家，並且惡形惡狀的討要之前高府給的大筆銀錢和所謂的賠償金。

瞧瞧你們家送過來的是什麼姑娘，當初可是你們自己貼上來的，如今鬧得夫家雞犬不寧，要是因此出了人命，他們可不負責。

看著躺在木板上和死人沒兩樣的樂不染，樂林氏氣得頭發暈，一口氣差點上不來。這是偷雞不著還要蝕把米啊！

樂不染的親娘楊氏看見女兒的慘狀，嗷叫了一聲，直接暈倒了事。

大白天的，瞧見這動靜的左鄰右舍都沸騰了，你一言我一語的指著躺在木板上連條遮掩物都沒有的樂不染，呦，這不是樂家不久前才出嫁的姑娘嗎？好慘！

樂林氏幾乎不知道自己是怎麼回屋的。

這是打她樂家的臉，打她的老臉，出嫁的女兒，一盆潑出去的水，現在不知是死是活的被人用一張薄木板送回來，往後他們樂家還有什麼臉面在平遙縣跟人家立足？

這都是樂不染這死丫頭害的！

高家的打手一個個凶神惡煞，她拿高家人沒奈何，可這個丫頭片子居然給她弄出

這麼大的事來，不從她身上找補，她嚥不下這口氣。

男人們都出門去了，三房的楊氏被婆子攜回了小院，不知什麼時候會醒來，齊聚大廳的剩下大房、二房女眷，至於四房的方氏仗著自己有喜，且四房老么是樂林氏疼愛的么兒，雖然指頭有長短，老太太的心是偏著長房的，可也沒少過該給四房的東西。

再說了，三房那些個糟心事，也就這樣了，還能攬出什麼浪花來？出嫁的姑奶奶被夫家送回來可是大大的晦氣事，要是衝撞了她腹中的胎兒怎麼辦？想必老太太不會為難她才是。

對於方氏的不出面，大家心知肚明，但是這節骨眼，誰也沒空去理方氏那點拿翹的小心思。

幾房人齊聚大廳，樂不染讓人用水潑醒了，被壯碩的僕婦架著跪坐在大廳中央，她垂著頭，雙手擱在裙兜裡，憔悴的臉色，頭髮披散，身上穿的還是七天前那套水紅色的喜服，經過那麼多天的折騰哪還有半點鮮妍的樣子，根本是一團鹹菜乾。

「妳這是裝聾作啞給誰看？小賤蹄子，把我們樂家的臉都丟光了，妳還有臉回來？」隨著樂林氏尖銳刻薄的嗓門，一盞上等薄胎繪花卉的茶盞飛了過來，恰恰擊中半點生氣也沒有的樂不染。

茶碗砸下來的時候她躲都沒躲，就那樣被砸個正著，滾燙的茶漬濺濕她的裙襬，四分五裂的碎瓷片劃傷了她的臉蛋和手臂，但她沒有呼痛喊疼，沒有閃躲避讓，就好像樂林氏砸過來的只是一塊小點心。

對於內裡已經換了芯子的樂不染而言，剪頭充耳的斥罵，兩旁之人高高掛起事不關己的冷視，她都不在意。

她聽了半天的叫罵，只覺得耳朵嗡嗡叫，腦子糊里糊塗的，一個餓得連膽汁都吐不出來的人，哪來的心思聽一個老婆婆……好，是原主的祖母吧，尖酸刻薄，夾槍帶棍，髒話連篇的叫罵，那就是神人了。

這些人，都是她的親人吧？卻沒人給她一口水，一塊果腹的東西，問她遭遇了什麼？

是的，餓了七天，滴水未進的那個原主翹辮子了，取而代之的是來自現代的一抹靈魂。

她不是不在意，有隻蒼蠅在她耳邊嗡嗡叫，吵啊，只是她餓得厲害，全身發軟，眼前金星亂迸，連手指頭動上一動的力氣都沒有，那往她身上招呼的茶盞她哪裡躲得開？

「妳是我的親奶奶？」她費力的抬頭揚眉，身板慢慢端正，成了一竿青竹，聲音雖然不顯，語氣裡的嘲諷卻讓人想忽略都不行。

只要是女子，沒有不在乎自己容貌的，把她的臉劃花了，若非不是親生孫女又怎麼捨得下這樣的重手毀她？

老太太被她一噎，額際直抽，看著枯槁卻有力的手掌往几案上猛拍。「被休了回來，妳還有臉問我，我們家幾代從來沒有大歸的姑奶奶，妳就是會死也得撐死在高家，這嫁出去才幾天，樂家的老臉都被妳丟光了！」

她從來沒喜歡過三兒子樂啟釗，生他時她難產差點沒命，論長相，沒長子俊逸可人，論學問比不上長子聰明，說到娶妻，也不是娶她看中的媳婦，包括三房的娃兒，一個比一個不討喜，沒一樣合她心意。

這份對三兒子的不喜歡延伸到了小門小戶出身的楊氏身上，就連楊氏第一胎的胎兒夭折了也算在她的帳上，雖然後來她又有孕，生出來的卻是樂不染這個女娃，這種惡感達到了頂點，直到弟弟樂淺曇出生才略微改善。

樂林氏從來不去想，楊氏的男胎會小產全都是因為她這婆婆非要媳婦立規矩，甚至得知她有孕仍不間斷的折騰她，孩子留得住才奇怪。

總之，她對三兒子的厭惡根深蒂固，老大的比重在她心裡完全是一面倒的，弟弟成就大哥，理所當然。

如今看這老三養出來的女兒，沒替娘家爭到任何好處不說，現在吞進肚子裡的還要吐出來還人家，簡直是個廢物，可惡透頂！

樂林氏越想越是一肚子的火，她面色猙獰。「我們家沒有養姑奶奶的先例，妳已經出了門子，也就是潑出去的水，是好是壞與娘家無關，說難聽，妳也別想賴在家裡，就當我們家沒有妳這麼個人。」

樂不染把披散的髮撩到鬢邊，心裡冷笑，原主的記憶她全盤接收，這老婆子原來把她當作攀上大樹的青雲梯，這會兒失去了利用價值，一句話就想把一個小女子踢出家門？

這就是血濃於水的親人？

所謂的不離不棄呢？她著實開了眼界。

大廳裡的氣氛一下沉入了窒息的死寂。

忽然有人遠遠的喊了一嗓子，對內揚聲道：「老太太，有貴客。」

樂宅人丁不少，可整個宅子在雨中卻顯得幽靜，長長的迴廊過去，穿過垂花門便是一個院子，院子階下種著幾株月季，此時葉如凝翠，粉白紅花苞點綴，頗有詩意。

領著元嬰和連彼岸往客房去休憩的樂啟開不敢多說什麼，他原來在縣衙陪鄉紳父老泡茶，卻被他娘不分青紅皂白的叫回來。

這一旁敲側擊，不得了了，來人可是逍遙侯府的世子爺，誰敢怠慢？

樂啟開卑躬屈膝，頻頻拿眼角去看這位世子爺，人家半個眼神也沒施捨給他，反倒全神貫注在另一個不知來路，模樣陰沉的年輕人身上，更令他想不透的是，那青年對世子爺卻是愛理不理的。

到底是什麼來路？

可也因為元嬰全副精神都放在連彼岸身上，沒能注意到不遠處的偏僻角門，兩個粗壯婆子粗魯的拖拉著一個少女出了門。

連彼岸看見了那一抹的水紅裙角，眼色沉了沉。

可也僅僅這樣。

角門外，兩個婆子粗暴的把樂不染往外推搡，本來就失去氣力的樂不染因為被這麼一推，直接撞上窄巷的牆壁了。

「四姑奶奶也別怪婆子們心狠手辣，我們也是端人家飯碗的，得罪了！」說完麻利的關門上鎖，樂府從此再沒有這個姑娘了。

樂不染雙手貼著牆面，像灘爛泥的往下滑，面著斑駁牆面蹲坐了下來，垂著頭看見的是牆角邊獨自搖曳的一株小野花。

也管不了額頭的刺痛，她把頭抵在牆面上，冷卻一下自己亂哄哄的腦袋。

她這是被趕出來了，在連原主的親爹娘沒能見上一面的情況下，被獨斷獨行的老太婆丟出來了。

她應該要沮喪、憤恨、不甘，怨天尤人、怨天怨地嗎？

不行，這些太費力氣了。

她瞅著大雨乍歇，四處泥寧，被暮色籠罩了的彎曲小巷，還未散盡的烏雲成了絲條，很快天就要暗了，她能去哪裡？與其傷心難過罵人，倒不如想想有哪裡能去的？

以前不時有吵雜聲音的鄰居，如今卻安靜得不像話。

人心一直是這樣的，大家都不想找事，現在的她就是麻煩的代表。

可她總不能學現代街友找紙箱露宿街頭吧，這年頭可沒有回收紙箱可以禦寒的。那不是她玉卿卿的作風，不，她現在叫什麼？樂不染，不染就不染，只是她現在髒得不像樣，就跟泥水泡出來的一樣，哪裡不染了？

「……姊，姊姊，呼……終於找到妳了……妳還好嗎……人有沒有怎樣？妳的臉……怎麼會這樣的……呼呼呼呼呼。」面色泛紅的小少年一頭的汗，氣喘吁吁的從巷子口跑了過來，跑得太急了，來到樂不染跟前不忘扭著腰喘氣，沒等緩過來就想把樂不染扶起來。

他十歲的年紀，個子卻只有八、九歲孩童的身高。

樂家不窮，唯獨對三房橫挑鼻子、豎挑眼睛的，原主一個小姑娘，自顧都不暇了，哪來的心思照看弟弟，楊氏又心結難解的一年到頭臥床不起，小小少年有娘跟沒娘沒什麼兩樣。

「……曇哥兒？」儘管快要虛脫了，樂不染還是打起精神支著地，瞄了兩眼才看清楚竭力想讓她站穩的人是誰。

這好像是原主的弟弟啊。

「是我。」

「哎呀，是哪來的小花貓跑來找姊姊了？」對於弟弟這種很萌的生物，樂不染是很感興趣的，穿越前的她是家裡的獨生女，受盡寵愛，想要什麼就有什麼，唯一的遺憾就是沒有兄弟姊妹，沒嚐過那種打打鬧鬧產生的緊密家人感。

樂淺曇害羞的抿嘴，露出左頰淺淺的小酒窩，要不是這麼蒼白瘦弱，讓他看起來弱不禁風，好好養著，將來會是個迷倒眾生的翩翩美男子。

「我聽他們說祖母不讓姊姊回來，要趕妳走，姊，妳真的不能回家了嗎？娘說她去求也沒用，暈倒了好幾回……」他眼睛紅腫，臉頰上還有殘留的淚痕，一張小

臉真的像沒洗臉的小花貓。

這是方才來尋她的時候狠狠哭過一陣了。

怯弱的娘親，忙碌到顧不上他們的父親，放任自生自滅的姊弟，組成了樂家三房依附著利字當頭的祖父母過活的縮影。

這並不稀奇，有多少家族不都是這麼過來的，有志氣的自己尋求活路去了，沒志氣的就一輩子活在旁人的陰影下逆來順受的苟活。

樂不染的父母沒想過人生可以改變，生活可以不一樣，也沒有想過為人子女可以做點什麼，凡事以無能為力就帶過去了。

「是啊，所以姊姊打算到外頭住一陣子。」用大拇指指腹輕柔的抹去小豆丁的涕淚，聲音帶著快意。

「等祖母氣消了再回來？」他有些小害羞的問道。

「她往後就算用八人大轎請我，我都不會回來。」那樣的家誰稀罕誰回去。

樂淺曇聞言，訝異的張大了嘴，這是他認識的那個，戰戰兢兢和他常躲在暗處抱頭痛哭的姊姊嗎？好像有哪裡不一樣了……

「我不要，我不能沒有姊姊。」

樂不染替他把柔軟的碎髮往耳後塞，天黑得快，這兒沒有光，等等暗下來，便會讓人分不清五指，樂不染瞅了眼天色，牽著樂淺曇的手往巷子口走，腳步遲慢，但一步一步。

「娘知道你出來嗎？她身子弱，你還是趕緊回去，姊答應你一找到了落腳處就讓你知道。」

被牽著手的小萌太很是聽話。「對了，這個給姊姊。」

他從腰際解下一個半舊的荷包，又從袖子掏出一個小油紙包，放到樂不染的手裡。樂不染聞到了些微食物的香氣，是糖油餅，繡了株蘭花草的荷包有著些微的重量。「這是？」

「油紙包裡是姊喜歡的糖油餅。」他看著有些變形了的紙包，有些歉疚，因為急著出門被他捏壞了。「荷包裡的簪子是娘給的，還有我剛領到這月的零花和以前存下來的銀子，都給姊姊。」

身為樂家三房子孫，樂淺曇的零花就比她多那麼半兩銀子，是幾房後輩裡最少的，一碗水端平這五個字在樂家是不存在的。

可他從小懂事，長輩年節賞下來的銀錢也好，禮物也好，都存了起來，從不亂花用。

樂不染顧不得好看不好看，拆了紙包，咬了口，油糖滿口，她的胃早就餓過頭，連胃酸都吐不出來，一口油糖進了肚子，才覺得好像又活了過來。

「好吃。」

至於荷包，她也沒打算跟弟弟客氣，身無分文的她不會矯情的把銀子還回去，推說不用，清高骨氣什麼的在這時候跟個屁一樣，不頂用。

蚊子不論多小都是肉，弟弟和娘親人在府裡，至少上有片瓦可以遮頭，下有飯食可以填肚子，還不至於過不下去，她不一樣，沒聽過一文錢逼死英雄漢嗎？沒了

錢，她還真的一步路都走不了。

小萌太眼睛一亮。「姊姊要記得妳答應了我，一找到落腳處就要通知我，我和娘都會擔心的。」

「嗯，趕緊回去。」

他疾行兩步，回過頭。「姊姊，妳會好好的吧？」

「你好好的，姊姊也會好。」她把荷包放進胸口的暗袋。

小少年終於放心，這次沒有再回頭，走進了漸漸點起簇簇燈火的夜色裡了。

她站在那，不急著往哪裡去，嘈雜散去，鳥倦風息，空氣裡瀰漫著雨後的清涼，她把手上的糖油餅萬分珍貴的一口一口吃完，一塊餅雖然填不飽她幾乎可以吃得下一座小山的腸胃，但是起碼可以讓她支持著去找到今夜的落腳處。

過了今夜，再去想明天。

不明白啊，穿越前她不過在趕上班的路上買個飲料，走出便利商店，彎腰低頭去撿掉在馬路上的一塊錢，就被急駛而過的林肯車撞了個正著。

老天爺是嫌她穿越前過得太順風順水，讓她一穿來就成了慘兮兮的苦主，可為了一塊錢丟小命，也真是夠了。

她覺得自己很冤，但是再冤也回不去了，如今只能想辦法在這陌生的朝代裡活下去。

對於一個沒了夫家，沒了娘家，孑然一身的女子來說，活下去，變成她現在唯一的目標。

不過窮有窮的活法，富有富的活法，她拍拍手上的油漬，對於一個人將面對的未來，她並不害怕，她吸了一口氣，轉身往大街上走去。

暗處忽地有隻手朝她攏了過來，是不穩卻帶醇厚的男聲，「小姐，是四小姐嗎？」樂不染後退了一大步。

「小姐還記得我嗎？我是柴子，我娘找您找得都快瘋了。」

樂不染一凜，影影綽綽的光線裡是張滿頭大汗，像水往下流淌的憨厚臉孔，「柴子哥？」

原主的記憶裡有這麼一個人，是她奶娘的兒子，一個虎頭虎腦，總是衝著她笑，要得了什麼東西就給她的男孩。

有錢人家自持身分，是不會親自給出生的嬰兒哺乳的，奶娘就成了必備的人手之一，三房再不受樂林氏歡喜，面子上她還是給樂不染請了奶娘。

可也就那麼幾年，沒等她滿六歲，便以四姑娘已經不需要奶娘為理由，讓柴王氏回家了。

就算她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淚，也沒能改變祖母的心意。

楊氏體弱，照顧不來孩子，因此樂不染和母親並不親近，反倒一口兩口的喊著奶娘，因為和柴王氏親近，也就和柴子玩得很好。

「娘，四姑娘在這一—」柴子往大街上喊了一嗓子。

沒多久，一個看著矮小，卻健步如飛的婦人撩著裙子跑了過來，嘴裡亂七八糟的喊著，「哎呦喂啊，我的好小姐，終於找到妳了！」說時遲，那時快，便將樂不

染抱了個結結實實。

樂不染感覺到婦人的手是抖著的，她不習慣陌生人這樣熱烈的擁抱，身子僵了僵，只是看著婦人半白的頭髮和被歲月折磨的臉上溝渠，就靜靜的讓她抱了一會兒。

## 第二章 開啟營生的活兒

「我髒得很。」

「不髒、不髒，回去奶娘讓你勺兒姊給你燒熱水，你好好洗洗，洗去一身穢氣，人就舒坦了啊。」勺娘是奶娘的女兒，已經二十歲，還待字閨中。

「什麼都別想，跟奶娘回去……如果小姐不嫌老奴的家破舊簡陋……」中年婦人有些不安。

不管怎麼落魄，小姐可都是她奶大的小姐，怎麼能和下人住一塊？

「你們是怎麼找到我的？」

柴子有些支吾，「我、我娘一聽到小姐被高家送回來，就擔上了心，不等我下工便趕著讓我到樂家門口去守著，就怕錯過和小姐見面的機會，只是……哪裡知道小姐竟是讓人用門板扛回來的，這一急，」他搓起了手。「便跑回家把我娘帶了過來，可惜不管我們怎麼求門房就是不肯讓我們進去見小姐。」

從大雨稀里嘩啦的午後一直到夜幕四合，後來是他使了二十幾個銅錢，門房這才告訴他們別傻等了，四小姐被老太太痛責一頓，攆出家門去了。

樂不染低頭看著兩人連草繩都忘了纏，已經濕透的鞋子，神情模樣也沒有比她的狼狽好多少，眼眶一熱，鼻子發酸。

為了她啊，一個任何血緣關係也沒有的人……

樂不染就這麼在城西柳巷柴家小院住了下來。

日常幽暗巷弄的柴家很小，是早年過世的柴老頭留下的遺產，一明二暗三間房，小院用來晾曬衣服，屋簷下堆著柴火，後罩房隔成廚房、浴間和茅房，倒也足夠柴王氏母子仨居住，不過如今多了一個她，本來不寬敞的地方就有點不夠用了。平時，柴子到附近的窯坊去上工，窯坊的老闆並不管飯，柴王氏數十年如一日，雷打不動的天摸黑就起，給兒子準備早飯和午飯，早飯是饃饃夾鹹菜，午飯是鹹菜配饃饃。

接著她會擔著批來的漁獲到西市集去賣，下市時用賣不掉的魚和相熟的販子、店家換取一些蔬菜米糧回來，女兒勺娘就留在家裡收拾家務，繡些荷包帕子貼補家用。

一家人多的沒有，日子倒也湊合著過，只是，柴子十六歲，勺娘二十，如今還沒有一門好親事。

柴王氏那個心急啊，可惜柴子看來看去就是沒有合眼緣的，勺娘呢，就更一言難盡了。

然而，她還是把曾經喝過她母乳的小姐，義無反顧的領回來了。

賺錢的人沒有增加，吃口糧的人又多了一個。

然後她還不幹活。

柴米油鹽醬醋茶這些不是樂不染的拿手活，她在家裡晃來晃去，雖然有心做點什麼，卻幫不上任何忙，只有添亂的分。

她真不是故意的，她在現代因為是獨生女，從來不碰陽春水，成年後，離了家，更不可能自己下廚，除非偶而心血來潮。

勺娘對這位四小姐還是有印象的，小時候家裡要是有點什麼新奇的東西，一定是這位小姐給的，年節一定會有一疋布料和一小袋的白米，所以當時她和柴子每到過年，都會有一套新的襯子和香甜的大白米飯吃。

這是她最鮮明的記憶。

在她心裡，樂不染無論變成什麼樣子，她都是主家的小姐，娘親的小主子，讓主子動手，奴才就該死了。

徹底休息了兩天，樂不染便開始動起了腦筋。

看樣子，她暫時是得在柴家待著的，至於待多久，還沒個定數。

她手頭上就只有她娘給的一根有了年頭的金簪，弟弟的二兩半碎銀子，能用多久？用完了之後呢？

柴家的家境不好，一間到處漏風，下雨漏水的破房子，雖然說家裡有三個成人勞力，但柴子一個月也就一吊多的工錢，柴王氏的生意說不上好壞，頂多換點口糧吃，勺娘的刺繡得錢倒是多一點，但是她整天要忙家務，能拿針動線的時候有限，如今再加上她……

嗯，她總得找點什麼營生來做，至於改善這家人的生計……徐徐圖之吧，左右一口氣是吃不成胖子的。

「奶娘，不染沒去過市集，您帶我去瞧瞧好嗎？」她身上穿的是勺娘的衣裳，洗得半白的窄袖短襦，上襦下裙，一塊補丁也沒有，是勺娘最好的一件衣裳了。

「市集沒什麼好玩的，都是不好的氣味，大家都是混口飯吃的辛苦人，老奴怕小姐受不住，不如留在家裡陪陪勺娘。」柴王氏已經擔起蓋上芋頭葉的背簍，正要出門，去晚了可佔不到什麼好位置。

「沒什麼受不受得住的，凡事總有開頭，還有啊，往後奶娘喚我名字就好了，您老是小姐小姐的叫我，我聽著彆扭。」如今的她是已婚婦人身分，為了在外頭方便走動，她從善如流的挽了個婦人的小髻，隨便用根筷子固定髮髻，這樣出門，也就沒什麼好忌諱的了。

柴王氏還想說點什麼，卻聽樂不染道：「再不走就晚了喔，我只是去看看，看看而已，奶娘，帶我去啦。」

好吧，就看看，看看能有什麼事？

五月的平遙縣涼爽的清晨不過一下子，日光高照，就熱了起來，但街上的人群並沒有減少，擔蔥賣菜的叫賣聲說笑聲，豬肉攤剁肉的聲響此起彼落，鋪面也十分整齊。

她的視線游來游去，看著市井容貌人情，這裡還不是最熱鬧的街市，多是賣吃食玩物的小街，也有不少臨街而住的居民，不少漢子翹著腿在早點攤子上吃燒餅油條，婦人裹著頭巾腳邊賣的是自家的青蔬，看起來安樂和平。

她知道這年頭，男子只要有力氣、識字、頭腦靈活，要掙口飯吃並不難，但是女子想做營生拋頭露面卻處處受限，並沒有那麼容易。

但是這樣就能難倒她嗎？

並不，日子是人在過的，只要她想，總會有一條屬於她的路可以走，至於能不能走出一條康莊大道？

一步一步踏實的走就對了。

柴王氏很快找到擺攤的地方，她是給了保護費的，只要不出差錯，就可以在這裡擺攤叫賣，也不會有閒漢、地痞流氓來找碴，就算找碴，也會有專管出來解圍。柴王氏是市集裡的熟面孔，左邊是個賣蔬果的販子，黃杏桃子酸李，蒂頭還連著葉子，幾把韭蔥，右邊是個賣草鞋的老頭。柴王氏把幾個疊放的竹篾從背簍裡層拿出來，鋪上芋頭葉子，再把底層的魚貨分門別類的擺上，便開始叫賣了。

「快來唷，剛撈上的小鯽魚、新鮮大草魚，鯉拐子、青魚、花鰱……來晚了就要改天了，大嬸、小娘子來看看我的魚啊。」

她喊得起勁，卻沒幾個過來，有的匆匆看了幾眼便過去了。

她的生意一直不見起色，畢竟，她的生意算小眾，可挑選的魚類少，那些個買菜的婦人、富有人家的採買都往大的魚攤子去，平日她也習慣了，可今日多了個樂不染在旁邊，她老臉不由得有些發窘。

在一旁瞧著的樂不染嘻嘻一笑，聲音不大，但只要是經過的人都能清清楚楚的聽見她在說什麼。「這鯉魚可好吃了，譬如糖醋鯉魚，配上青紅椒、洋蔥、生薑、青蔥，澆上糖醋料酒，芡粉、麵粉調成糊，先炸得酥香乾脆……」接下來她又把鯽魚豆腐湯、紅燒青魚段、豆豉蒸鰱魚、剁椒魚頭、炸大小黃花、香煎帶魚都說了一遍，那些個大小嬸子、婆子都停下腳步，不走了。

「怎麼聽起來怪好吃的……」

「我都沒想過刺多的黃花魚還可以這麼做。」

「嘩，我還沒想到今兒個要煮什麼菜，我家裡那個回回嫌我做的飯菜沒滋味，我說小姑娘，妳這幾條黃花魚我都包了，不過妳得教會我那炸黃花魚的竅門。」主婦難為，天天煮菜，有時候想變點新花樣，討家裡老爺們的歡心，可也心有餘而力不足。

她們只是主婦，可不是那些整天變花樣的廚子。

柴王氏有些錯愕的看著樂不染，只見她笑容滿面。「行，看在您包下的分上，我還可以免費贈送您另外一道黃花魚食譜。」

貪便宜是人性，靠人性賺錢也沒什麼，於是樂不染細細把魚的作法說了幾遍，該下多少油，魚要反覆瀝乾水分……直到那婦人滿意的離去。

「小姑娘，也給我兩條大鯽魚和草魚，我買了兩種魚，除了本來的食譜，也得再送我兩道免費食譜吧？」

精明會算計的主婦也不是沒有，但是樂不染並不介意，也不去糾正對方對她的稱呼，小姑娘也好，小婦人也罷，左右是為了行走方便。「您嚐嚐我們家的魚，新鮮不帶泥味，保證好吃。」

這一來一往的，陸陸續續又來了不少客人，樂不染仍舊打著贈送食譜的口號，這一來，柴王氏一擔子的魚很快就見底了，她見時間還早，「奶娘，我有點餓了，想去買點餅子吃。」

柴王氏的生意從來沒這麼熱門過，常常得熬到收市才能賣完，今兒個她才坐下來多久，這孩子，是她的福星啊！

她想去買吃食，小孩子嘛，總是不禁餓，柴王氏還沒從荷包叮咚響的喜悅裡回過神來，便掏出幾個銅板。「可別走遠了。」

她完全沒去研究樂不染為什麼會懂那麼多的魚料理？畢竟小姐好歹是樂府的姑娘，雖然樂老太太苛刻，但是在那環境長大，吃食見識絕對比她們這些下人要多，能張口就來一道菜，一點都不稀奇。

樂不染從柴王氏粗糙的手掌拿了三個銅錢，慢慢的走出了她的視線，因為買魚的客人又上門了，柴王氏只能看見她沒入人群的一小片衣角。

樂不染也沒去多久，趕在柴王氏收攤前就回來了，她的確買了些零嘴，是三塊噴香的藤蘿餅，另外還有一疊厚厚的紙卷，還是淨皮宣紙，以及幾枝大小狼毫筆。藤蘿餅是用白麵薄酥做成的，紫藤花餡佐以百果餡，微火烘烤，上面再灑上新鮮的藤蘿花瓣，看上去色澤鮮豔，吃起來有著清新的花香，在平遙這小縣城算是季節性的名貴糕點了。

「妳這孩子，怎麼花錢去買這個？」她雖然只是個市井婦人，但也知道這帶著香氣的餅子三文錢可買不到……她還一口氣買了三個。

這孩子連一身換洗的衣服都沒有，哪來的錢？

「我自己吃了一塊，這三塊一塊給奶娘吃，剩下的帶回去給柴子哥和勺娘姊。」

「這麼矜貴的東西，不吃，不吃，妳哪來的錢啊？」

「我出門時娘給了我一根簪子，曇哥兒給了我二兩銀子。」她也不隱藏，也沒什麼好隱瞞的。「我方才去把簪子典了，質押了些錢。」她不只買了餅子，還去書肆買了宣紙，她有大用。

「妳這孩子，一個燒餅就能對付過去的東西……」隨便吃總是能飽的，實在沒必要在吃食上花大錢，這般大手大腳，一根簪子又能用得了幾時？

「奶娘，吃喝是小事，但也很重要啊，日子過得艱難，不更需要吃些好的，這樣多少能熨貼心不是？」就因為現實磨人，才更要對自己好，偶而吃些平常吃不到的，圖個心情愉快，也才有體力往下走。

柴王氏捧著餅子，心裡卻愁上了，他們一家三口，要圖個溫飽都很艱難了，對她來說，能省一個銅錢就有一個銅錢的好，心裡對樂不染的不會算計有些微詞，但是，那又如何，這孩子也不是自己吃獨食，而是把家人都算進去了，他們甚至稱

不上她的家人……這麼好的孩子在婚姻路上怎麼就那麼坎坷，未來該怎麼辦才好？

「奶娘，趁熱趕緊吃，涼了風味可就沒那麼好了，您別一個餅子也捨不得吃，往後咱們的日子會越過越好的。」她催促柴王氏，自己動手把空竹蔑收進背簍裡，往肩上一揹，之前裝滿魚的背簍她沒辦法，這會兒魚賣光了，空空的簍子她還是揹得動的。

柴王氏沒太把她的話放在心底，嘴裡嚼著藤蘿餅，卻有些食不知味，現在，家裡有四口人，既然今日的生意出乎意外的好，不如明日再多批些魚來賣好了，至於料理這件事，真不行，她就多問問小姐，一定不會錯的。

只是明天運氣還能不能像今日那麼好？她把最後一塊帶著肉絲的餅子放進嘴裡，心裡沒準。

因為賺了錢，柴王氏割了昂貴的豬肉，也就是上肩肉，在相識的婦人那裡得了一個菠蘿，沾了油，買了粗糖，喜孜孜的對樂不染說道：「回去饋你勺娘姊做咕咾肉吃。」

咕咾肉，酸酸甜甜，費糖又費油，奶娘為了她真捨得。

回到柴家小院，樂不染找到了正在小灶前忙碌的柴勺娘，她正在問柴王氏不年不節的怎麼就割肉回來了？

柴王氏說今天生意好，順道便割了肉回來。

這時見樂不染進來，才知道她想借柴子哥的筆墨硯。

柴子在窯場幹的是窯燒後，在燒成瓷的釉面上描繪紋樣、填彩的活兒，回到家，要是靈感一來，想到什麼圖樣，便用紙筆記下來，自覺不錯的紋樣送到主家手上，有時也能得留用。

勺娘雖然不知道樂不染要筆硯做什麼，仍是幫她去柴子的房間取來，半截墨條，幾乎要見底了的硯台。

樂不染道了聲謝，逕自去水缸取了一小木桶的水，然後對著勺娘道：「晚飯就不用喊我了，時間到我自己會出去的。」

沒等勺娘回應，她便一頭鑽進房間，放下了簾子。

晚飯……這午飯還在鍋子裡，有什麼事重要到連著兩頓飯都可以不要吃的地步？

勺娘發誓自己不是故意要偷看的，只是她站在門簾處，透過縫隙看見樂不染將買回來的紙往炕上攤開，長長的紙起碼有八尺長，炕不夠放，她似乎不太滿意，瞧了眼泥地，也不滿意，最後折衷將白紙鋪展開來，不夠放的紙捲起來，用好幾塊外頭撿來的卵石當作紙鎮固定。

鋪好了紙，她把買來的筆全部擺在炕頭，便開始倒水研墨，展紙選筆研墨沉思，然後彎腰蹲在紙前面，看似隨意的拾起一枝筆，一點一點的描繪起來。

她就這樣蹲著，一手執筆，再也沒有抬起頭。

很快，紙上出現細緻的圖案，她始終沒有起身，只慢慢移動腳步，隨著她的挪動，腳下的白紙宛如魔法般生出片片的景色出來……

就著炕床而作，因為只有一個硯台，她似乎有些不滿意，因為要不停的停下來注

水、研墨，繼續，讓她頗有微詞，嘴裡嘟噥著什麼，然而，等她抱怨完，又佝僂著腰認真專注的畫著自己腳下的線條……這邊是城門，從市鎮的巷道可以看得見小橋流水人家，河水輕流，老漢負手牽著驢拖板車，屋門前婦人逗弄小童，小黃狗追著蝴蝶，騾馬牛車人頭攢動，再往前走，碼頭的工人，正把貨物從小舢舨上運載到貨船，熙熙攘攘，馬路上還有各式各樣的人，化緣的僧侶、客棧老闆夥計、搖搖晃晃的讀書人等，進入市中心，燈籠店、書肆鋪子、金飾鋪、藥行、布莊、腳店、肉鋪……琳瑯滿目。

紙上越來越熱鬧，熱鬧得勺娘都捨不得離開，也忘了灶上的東西，她不錯眼的看著，直到柴王氏來拍了她一下。

「做什麼呢，古裡古怪的，妳這丫頭飯菜都燒焦了啊。」

勺娘轉過頭對她娘比了個「噓」的手勢，然後朝屋裡比了比。

柴王氏循著她的手勢看過去，看見樂不染低頭作畫，凝神專注。

柴王氏看了心裡怦怦直跳，這是她認識那個小小姐嗎？

她是不懂這些東西的，但是隨著地上越來越熱鬧的畫紙，她彷彿能看見一個縮小的人間天地在她眼前展開，要是圖畫好了，該是什麼驚人的樣子？

對於樂不染展現出來的才華她沒半點質疑，雖然她離開樂府很久，也知道三房的處境，但是一個商戶女能寫會算並不是什麼事，至於這風雅的畫畫什麼的，顯然三夫人沒少教她。

「別看了，別擾了她。」她拉著勺娘，靜悄悄的該做什麼就做什麼去。

另外她掏出了今日賣魚賺到的銅板，「你去一趟金紙店，多買幾根蠟燭回來，我看她這勢頭，沒把圖畫完，是停不下來的。」

「娘，」勺娘握著她娘給的幾串銅錢，有些不明白。「我們還不知道小姐這是要做什麼？」

蠟燭這麼矜貴的東西，往常她就算趕著繡坊的活兒也只敢點一點燈油熬著，這會兒娘卻要她多買幾根蠟燭回來？

依照她那細緻的圖樣，幾根蠟燭又怎麼夠？

「娘相信她不會做無用工的，再說小姐也需要發洩發洩一下心情。」

被夫家休棄，再堅強的女子都受不了這種打擊，小姐卻始終不哼不吭，她還擔心著她會悶壞了身子，既然想畫畫，就讓她去畫，畫完，不敢指望她能振作起來，心情要是順暢些總是好的。

這一夜，樂不染直到午夜丑時才離開房間，她揉了揉眼睛，在灶頭找到柴王氏給她留在蒸籠裡的一大碗白飯，臥著一個荷包蛋，旁邊還有一碟的咕咾肉。

她把飯菜扒了個精光，打了個飽嗝，把碗盤往桌上一推，往飯桌上一趴，指尖還留著未能洗乾淨的墨汁，壓根沒注意臉上也抹了一把的黑。

樂不染是在炕上醒來的，天色早已經大亮，白灼灼的日光雖然穿不透幽暗的房間，但起碼從小窗子裡仍能讓人感覺得到那種敞亮。

地上的筆墨紙硯已經讓人收拾乾淨，毛筆掛在竹製的筆架上晾曬，紙張也被虛虛的攏成了捲……

她好像睡過頭了，不過昨夜她是怎麼回來的？她敲了下頭，都不記得了。

她下炕，在木盆子裡洗了臉，用五指梳了髮，然後歸攏成一束，俐落的盤起來，發現炕頭有套乾淨的衣裳，知道那是勺娘要給她換洗的衣服，便又換了衣裳，這才拿了紙捲出了房門。

她出來正好碰到捧著空木盆的勺娘，她這是已經洗完衣服，晾曬好才進的門。

「奶娘出門做生意去了嗎？」她睡得真遲啊，都日上三竿了。

「嗯，一早就出去了。」興致勃勃的，還說要批更多的魚來賣。

樂不染從桌上拿了一塊烙餅，咬住，擺擺手。「那我也出門了。」

「小姐先吃飯吧。」勺娘看著木桌上動也沒動的飯菜。

她晃了晃手裡的餅子，嗯，是蔥香的。「勺娘姊昨晚燒的咕咾肉真好吃。」擺擺手出門去了。

勺娘有些看不懂這位小姐，是的，她還沒辦法很自然的將她當成姊妹看待，畢竟她那樣的出身，自從她住進他們家，沒倒過半句苦水，沒說過誰的一聲不是，不需要侍候，不讓人擔心，看著好說話，他們吃什麼，她也跟著吃什麼，讓人看不出來她好還是不好。

就拿昨兒個夜裡的事來說，她起夜，見這位小姐居然就趴在桌面上睡著了，怎麼被扶回房間的，一早晨起，要是尋常女子，無論如何也是要問個明白的，她倒心寬，問都不問一下。

勺娘哪裡知道，沒人哄的孩子遇事不會哭，也沒有哭泣的權利，留著悲傷的精神想法子尋到生路才是正事。

平遙縣是京城轄下最近的一個縣，雖然只是個縣，但其實非常的大，可以和一些小地方的州城相比。

樂不染這回沒有去市集，閒閒走著，巷子口已經有許多人走動，這樣走走停停，來到了一家名叫「如海居」的書鋪，學問浩瀚如海啊，是這個意思吧？

她昨天就打聽過，這如海居是平遙縣最大的一間書肆，一進門，果然書香撲面，各式各書冊、圖畫，筆墨紙硯，應有盡有。

「小哥，我想見你們鋪子的老闆，我有生意要與他談。」她簡單扼要的說。

忙著用雞毛撢子掃塵的夥計雖然沒有出言驅趕，但是看她一個梳婦人髻的少婦手裡小心的拿著一個連卷軸都沒有的圖紙。「您這是？」

「小婦人有樁生意，想見老闆一面。」她的聲音客氣，沒高上半分，如花吐芬芳，晃了晃手裡的紙卷。

夥計見她穿著雖然樸素，但態度真誠，又覺得她的聲音實在好聽，應該是個識字會讀書的。「小娘子稍待。」便往後面去了。

片刻，一個穿文士服，長型臉，臉上留著三縞短鬚，眼帶精明的男子從堆滿雜物的後門出來，他也不在意樂不染寒酸的打扮，帶著職業的笑臉問道：「小娘子有

事找我？」

「可有大一點的地方？」她問。

如海居的老闆一怔，做了個請的姿勢。「請跟我來。」

樂不染領首，絲毫沒有要來詢問於人該有的卑躬屈膝，態度平等，她將紙卷慢慢展開在一條長方桌案上。

老闆臉色先是木然，接著是微訝，隨著紙張的攤開，他的身形不由得也跟著動了，他站到圖紙正面，後俯身，臉上的訝色越來越濃，接著匆匆掏出放大玳瑁鏡，差點就把眼珠子瞪凸了的黏在紙張上。

穿越前，玉卿卿是跟著祖父長大的，每天坐著祖父搖搖晃晃的腳踏車到故宮去上班，中午在北門的食堂吃飯，到了她該上學的時候，便只能提著媽媽做的飯盒進宮去給祖父、父親送飯，順便在宮裡逛一逛，玩一玩，就跟在自己家一樣。

祖父總是告訴她，他們玉家五代人都是故宮人，五代以上的高祖是清末時的宮廷畫師，曾祖父也是，儘管時代遷移，局勢丕變，到了祖父，他仍屹立不搖的站在滿是文物的故宮裡，每天面對文物，好像在和過去的時空對話交流，和祖輩交流，後來的人甚至給了他故宮大內總管的稱號。

故宮有接班的傳統，不少工作人員都是接父母的班進來工作的，玉卿卿也躲不過這樣的宿命，出了社會便栽進故宮的小辦公室。

她天生對瓷器、珍玩、書畫和玉銅便有極深的辨識能力，可以說她三十幾年都在這器物四科打轉，只要她說不的東西，沒有人敢稱是。

沒想到的是穿到這莫名所以的朝代來，得靠上輩子的那麼一點本事來賺銀兩。

書肆老闆上上下下，前前後後，看了幾乎一炷香那麼久，才抬起佝僂許久的腰，長長吁出一口氣。

他臉色泛紅，兩眼放光，慢半拍才發覺自己失態了，他咳了兩聲，像是要掩飾自己對這幅畫的激賞，這太不符合他生意人在商言商的挑剔形象了。

「不知這放翁是小娘子家中什麼人？」

畫的末端落款寫著放翁二字，筆端莊重，筆鋒圓融遒勁。

「恕小婦人不能告知。」

「哦，那小娘子說的生意是？」他也不打破砂鍋問到底。

「這張圖老闆看值多少銀子？」她也不拖拉，面色坦然。

「不如小娘子開個價碼。」畫是好畫，只是在大東朝這位「放翁」一點知名度也沒有，這在價錢上可以做一下文章。

他是商人，從利字著手，誰敢說他不對？

她毫不猶豫豎起三根指頭。

書肆老闆有些色變，「小娘子這是？」

「我要的不多，三百兩。」她語調輕鬆的像是在市場買大白菜。

這還叫不多？三百兩可不是三十兩、三兩、三文錢，在平遙縣一百多兩就能買上一、二進的小院子，她好意思開口。

「八尺《天上人間圖》，只要老闆敢坐地起價，一千兩也不是賣不出去，我只要

三百兩銀子，並不多。」

「這……」

「我和老闆第一次做生意，不好太佔您的便宜，但是買賣雙方要是有一方不情願，這生意自然不能勉強。」她開始動手收拾長桌上的紙卷。

不好佔他的便宜？難道她本來要的還不只這個價？這小婦人到底是誰給她的膽氣？

她說得沒錯，這張圖只要他敢賣，絕對少不了那些個自詡為文人雅士的品鑑家收藏，或是鄉紳土豪用來人情饋贈買去，至於知名度，那根本不是問題，有多少所謂「大家」不是用炒作炒出來的？

Crescent Family